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作为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国际”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对亚泰国际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11号）核准，亚泰国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3.9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62,95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754.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6,200.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9月5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8320008号《验资报告》。

2016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201,357,695.00元，募集资金余额为361,532,341.32元（包含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修订后的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9月到位，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2016年9月26日，公司与子公司（作为一方）、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作为一方）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会大厦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广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分别作为一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19,532,341.32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专户银行	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手续费收入净额	已使用金额	存储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133,507,700.00	233,210.80	0	133,740,910.8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广场支行	107,737,500.00	95,084.97	0	107,832,584.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110,000,000.00	196,363.58	80,000,000.00	30,196,363.5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	46,540,000.00	23,937.71	1,357,695.00	3,206,242.7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海大道支行	20,962,000.00	18,693.23	0	20,980,693.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会大厦支行	143,258,800.00	316,745.93	120,000,000.00	23,575,546.03
合计	562,006,000.00	884,036.22	201,357,695.00	319,532,341.32

注：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账户中的期末资金金额

相差4,200万，是由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200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所致。

三、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6年度）。

(二)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4日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惠州市亚泰高科设计产业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积购买理财产品4,200万元。本期购买已到期理财产品0万元，本期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4,200万元。

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通过相关资料审阅、现场检查、沟通问询等多种方式对亚泰国际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出具的《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

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7】48320011号)、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凭证、银行对账单等资料;核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与公司相关高管、财务人员等沟通。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亚泰国际2016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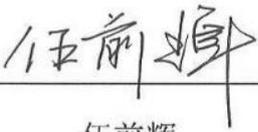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成曦



伍前辉

保荐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1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日期：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562,006,000.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357,695.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01,357,69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创意设计中心项目	否	133,507,700	133,507,700	0	0	0.00%	2019年09月08日	不适用	否	否
木制品工业化建设项目	否	107,737,500	107,737,500	0	0	0.00%	2017年09月08日	不适用	否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46,540,000	46,540,000	1,357,695	1,357,695	2.92%	2018年09月08日	不适用	否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0,962,000	20,962,000	0	0	0.00%	2018年09	不适用	否	否

							月 08 日			
补充装饰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	否	253,258,800	253,258,800	200,000,000	200,000,000	78.97%	2019年09月08日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2,006,000	562,006,000	201,357,695	201,357,69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0	0	0	0			0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562,006,000	562,006,000	201,357,695	201,357,695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创意设计中心项目目前尚未投入，主要因公司尚未购置到合适的实施场所。</p> <p>2、木制品工业化建设项目目前尚未投入，主要因尚在前期工程施工建设报建阶段，无需支付大额的建设费用。</p> <p>3、信息化建设项目目前尚未投入，主要因公司正在筛选合作供应商。</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	不适用									

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银行募集资金专管账户，将继续用于承诺的募投项目，或在授权范围内，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